

六月廿二日

經文：約翰福音十五至十六章

鑰節：「你們若常在我裏面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裏面，凡你們所願意的，祈求，就給你們成就。」（15：7）

## 提要

我怕我們中間有很多人把上帝看作是天上的僕役——祂在那裏聽候我們的旨意，滿足我們的需要。有些人甚至歸納了一套「求就得著」的公式，他們以為自己知道如何操縱上帝：你只需要精通正確的讚美或禱告方式，那神奇的按鍵就會出現——按下按鍵就能享有一切。為了自我打氣，我們有時還引用片斷的真理，如：「……凡你們所願的，祈求就給你們成就。」但我們卻忽略了重要的條件。

「你們若常在我裏面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裏面……」——這就是先決條件。我們的心意必須符合上帝的旨意，否則免談。我們的欲望必須源於祂的欲望，而祂的欲望就是我們能「多結果子」使「父」得榮耀（8節）。結果子是門徒的試金石。上帝的榮耀是最主要的目的。

本章還舉出了其他的條件，例如：「你們若遵行我所吩咐的，就是我的朋友了」（14節）。或者，「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，就常在我的愛裏……」（10節）。耶穌的命令是什麼呢？「你們要彼此相愛，像我愛你們一樣，這就是我的命令」（12節）。主並不是要尋找宗教徒，或能投祂一票的人，祂要的是門徒——能在世人面前榮耀祂的人。

有一句提醒的話值得一再重複：是我們服事上帝，不是上帝服事我們。祂以永遠的愛愛我們，甚至差祂的兒子為我們的罪而死，但祂絕不會讓我們把祂降格成為達到我們自己目的的工具。事實上，當我們的信仰淪為隨心所欲的途徑時，我們也無異於異教徒了。

耶穌是主。祂是發號施令者。

## 禱告

主啊，聖經告訴我們，唯有藉著聖靈的工作，我們才能真心的稱「耶穌是主」。我們請求您的靈透過您的話在我們心中運行、工作。奉主耶穌基督聖名，阿們！